

【新闻·评论】

发挥审判职能 规范民间借贷

花秀璇

人民法院作为审判机关,要保护民间正常借贷,制约高利贷,同时依法严惩“套路贷”犯罪行为,切实维护被害人合法权益,稳定金融市场秩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努力实现案件法律效果、政治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

追逐高利贷,影响正常的社会生产活动,会演变成一种社会毒瘤,损害社会生产和生活秩序。

高利贷往往会引发治安和群体性事件,高利贷者眼看债务人经营不善,难以清偿债务,往往会集中对债务人的住宅、财物等进行强行分配,容易形成群体性事件。同时,为了获取更多的利润,放贷人员在借债者无法支付高额利息或者本金时往往会使用语言威胁、非法拘禁甚至动用黑社会性质组织逼债,极易引发恶性案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颁布以后,最高人民法院在2020年12月29日修正了《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二十五条明确规定“出借人请求借款人按照合同约定利率支付利息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但是双方约定的利率超过合同成立时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四倍的除外”,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是指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自2019年8月20日起每月发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这是从法律层面否定和遏制高利贷,为“高烧”的民间借贷“降温”,引导民间借贷市场走向规范化,更好地服务社会和人民。

三、发挥刑事审判职能,严厉打击“套路贷”案件。

高利贷的利润非常丰厚,高利贷者为了持续获取高利贷利润,往往会采取一些不正当手段让自己的高利贷行为合法化,让客户不能从高利贷中脱身,这就演变成“套路贷”。2019年4月9日,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司法部联合发布了《关于办理“套路贷”刑事案件若干问题的意见》,首次对“套路贷”的刑事犯罪的具体行为、方式进行较为统一的阐述。“套路贷”是对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假借民间借贷之名,诱使或迫使被害人签订“借贷”或变相“借贷”“抵押”“担保”等相关协议,通过虚增借贷金额、恶意制造违约、肆意变更借贷条款,并借助诉讼、仲裁、公证或者采用暴力、威胁以及其他手段非法占有被害人财物的相关违法犯罪活动的概括性称谓。“套路贷”刑事犯罪具有一定的手段手法及行为逻辑。“套路贷”一

开始是披上民间借贷外衣,通过制造民间借贷的方式,来缝制合法外衣,犯罪分子往往利用微信等新媒体手段,强化借贷宣传,宣称“放款快、零抵押、零利息”等,从而诱使急需资金周转的被害人上钩,到所谓的信贷公司及网上信贷借贷平台上,签订具有明显套路陷阱的“借款协议”,约定“违约罚则”等条款,从而使被害人进入套路陷阱。

为了使得上述制造出来的民间借贷外衣在形式上更具有“合法性”,“套路贷”团伙还会进行一定的延伸性操作,制造具体的银行流水,使得被害人向“套路贷”公司或者平台的借款具备证据条件,这成为后来“套路贷”犯罪分子非法索取“债务”的“法律性基础”。接下来会制造借口性事由肆意认定违约,主要是通过前期对银行流水等借贷证据的占有和固定,借助借贷合同隐藏下的陷阱性条款,使得违约的认定具有单方肆意性,最终目的在于实施非法侵害被害人财产的行为。犯罪分子往往按照数倍甚至数十倍的利率恶意套取被害人债务,最大限度压缩被害人的偿还能力,迫使被害人陷入家破人亡的绝境,严重影响正常的社会秩序和社会稳定,这是“套路贷”主要的社会危险性。为了达到最终的经济目的,犯罪分子会采取多样化的索债手段,如诉讼、公证等具有合法外衣的索债手段;采取跟踪、盯梢、骚扰等心理强制的手段来给被害人施加心理压力,甚至暴力伤害。

人民法院作为审判机关,要依法严惩“套路贷”犯罪行为,切实维护被害人合法权益,稳定金融市场秩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努力实现案件法律效果、政治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

四、发挥和延伸法院的审判职能,规范民间借贷,防治“套路贷”行为。

人民法院在审理民间借贷案件中应注意统一司法尺度,平等保护借贷双方的合法权益,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制裁非法借贷行为,维护金融安全和社会稳定。同时人民法院要健全完善刑事对接机制,加大对民间借贷法律关系合法性的审查力度,强化程序意识、证据意识,严格区分涉“套路贷”案件与合法民间借贷案件,依法防范惩治“套路贷”违法行为。

人民法院在案件审理中,应建立民间借贷涉“套路贷”的审查工作机制。除对借据、收据、欠条等债权凭证及银行流水等款项交付凭证进行审查外,还应结合款项来源、交易习惯、经济能力、财产变化情况、当事人关系以及当事人陈述等因素综合判断借贷的真实情况。有违法犯罪等合理怀疑的,应明确要求疑似“套路贷”案件的当事人本人到庭陈述案件事实和经过,法庭重点详细询问当事人核心事实发生和关键书证形成过程中的具体细节,作为刑事追责的重要依据。

人民法院应建立民间借贷涉“套路贷”的惩治工作机制。对于诉讼过程中,经初步甄别为疑似“套路贷”案件的,人民法院可对制造“套路贷”的相关人员进行严查重处,依法用足用好政策及法律武器,加大打击力度。对于情节较轻不构成犯罪的,依法进行训诫、罚款、拘留。另外,当事人、证人或诉讼代理人在涉“套路贷”案件中,涉嫌诈骗、伪造证据、帮助伪造证据、妨害作证等犯罪的,依法移送公安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人民法院应树立体系化、系统化治理理念,完善防范套路贷工作机制。人民法院在审判民间借贷案件后,可与地方金融监管部门合作探索利用民间借贷案件信息开展大数据分析,及时发现民间借贷案件可能涉及的“套路贷”等违法犯罪活动线索,积极探索“套路贷”违法行为的监测预警机制。同时,在案件审理过程中,对于疑似“套路贷”的案件线索,可及时分类移送有关金融监管部门、公安机关和行业主管(监管)部门,加强信息共享和分析研判,共同建立对民间借贷活动滋生的违法违规行为的联合监管惩治机制,遏制“套路贷”蔓延之势。对于可能影响社会稳定的涉“套路贷”案件,可及时与政府及有关部门沟通协调,积极配合做好相关预案工作,切实防范可能引发的群体性、突发性事件。

部分汽车芯片供应商敢于以市场供需矛盾为挡箭牌,坐地起价大幅提高芯片价格,除了市场供给不足的突出矛盾客观存在,让其任性哄抬芯片价格有机可乘外,在一定程度上也与监管未能常态化有关。由于汽车芯片长期处于供不应求的市场状态,政府对该行业价格的监管,主要坚持市场调节的基本导向。这种监管机制,虽然能尽量防止行政手段对汽车芯片价格的非必要干预,但客观上也让监管部门对汽车芯片价格的监管更多秉承“手不伸得过长”的理念,而对价格上涨的处罚审慎有余,由此导致了不少汽车芯片供应商随心所欲地哄抬价格。

因此,面对汽车芯片供应商肆意哄抬价格的违法行为,监管部门更应及时祭出惩戒的利剑。监管部门既要查汽车芯片供应商的加价是不是“明码”,更要看是不是“实价”。对于那些借市场需求名义以“明码”幌子而大幅提高芯片价格的不法行为,监管部门应将其视为哄抬价格、扰乱正常市场秩序的行为,以积极的作为进行监管,倒逼其面对监管高压线“多长点记性”,循规蹈矩地将加价行为规范在法治轨道上。

实际上,汽车芯片供应商在市场供需矛盾突出时对芯片坐地起价,也有违诚信守信的基本商业伦理,监管部门更应强化价格监测,严厉打击哄抬价格的违法行为。这既是维护汽车芯片价格市场秩序的必然要求,也是对诚信经营企业的尊重和保护,须臾不得淡忘。

司法新观察

全面推进依法治国

微言大义

观点

“并蒂毒瓜”要一并铲除

近日,中央纪委国家监委会同有关单位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受贿行贿一起查的意见》,对进一步推进受贿行贿一起查处作出部署,明确了查处行贿行为的五个重点,也向全社会释放出进一步加强对行贿严肃惩治的信号。

受贿与行贿是一根藤上结出的“并蒂毒瓜”,两者互为因果、共生共荣、利益均沾。纪检监察机关历来重视打击行贿,特别是党的十九大以来,随着反腐败工作不断向纵深推进,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全面铺开,各级纪检监察机关扎实推进受贿行贿一起查,形成对行贿行为的强大震慑。但在一定程度上还存在“处理受贿者较多、处理行贿者较少”的情况,导致行贿行为成本低、风险低、收益高,造成行贿人不收敛不收手、行贿行为屡禁不止,给腐败留下了生存空间。

行贿是贿赂犯罪发生的主要源头,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尤其对巨额行贿、多次行贿的严肃查处,是坚定不移深化反腐败斗争,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必然要求,也是斩断“围猎”与甘于被“围猎”利益链、破除权钱交易关系网的有效途径。

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充分运用党纪和法律赋予的各种审查调查手段形成双向打击,健全完善惩治行贿行为的制度规范,推进受贿行贿一起查规范化法治化,积极稳妥探索推行行贿人“黑名单”制度,多措并举强化惩治,警醒更多的人此路不通,才能铲除滋生腐败的土壤,为公权运行营造清、净的环境,从源头上遏制行贿受贿犯罪的发生。

——乐兵

短评

法院“适老模式”彰显为民情怀

浙江省宁海县人民法院聚焦老年人诉讼中的难点和痛点,提供各种适老诉讼服务,努力让老年人感受到司法的温暖。他们从完善诉讼服务大厅硬件设施入手,在大厅窗口配置老花镜、大字体诉状模板、轮椅以及急救箱等便民设施,并改造提升更多智能化适老产品和服务。他们还还对服务大厅里的智能显示屏进行改进,在操作界面的字体大小、按钮的简单化等方面下功夫,以满足老年人的需要。

据统计,今年以来,宁海法院共调解成功83起涉老年人的劳务合同纠纷、生命权、健康权等案件,共对102件涉老年人案件作出确认裁定。这些案件的办理采取的都是“适老模式”,从案件的受理到案件的判决,都让老年人感受到了温情。

推行“适老诉讼”服务模式,是应对老龄时代的现实需要。我国已经进入到了老龄时代,在各种场景中,都会遇到“老年人办事难”的情况。其中主要原因在于,一方面,是老年人的理解能力降低,不管是听力还是视力等都存在一定的退化;另一方面是,老年人面对各种新设备、新服务还不能跟上时代的节拍,面对“数字鸿沟”不能跨越。这个时候,不仅需要提升老年人的生活能力,更需要在公共场所保留传统的办事模式,让跟不上时代的老年人不至于无所适从。

就像宁海法院,他们为了不让老年人办事不再难,就在案件办理的各个环节保留了“适老模式”:在实现立案、缴费等已全面智能化的情况下,宁海法院为老年人保留了现场立案窗口和诉讼费用现金缴纳窗口,并提供立案资料的代为扫描、上传等服务。针对老年人诉讼能力相对欠缺的实际情况,该院还配备专人提供诉讼指导。这种为老年人考虑的“适老模式”值得点赞。延伸开来说,不仅是案件诉讼需要“适老模式”,所有公共场所都应该在使用现代科技手段之后,给传统模式留下一席之地。

——郭元鹏

送达裁判文书

刘慧文:本院受理原告何淑超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0)粤1302民初19282号】,已经审理终结,已作出(2020)粤1302民初19282号民事判决书。因通过电话、短信、邮寄、直接留置等方式向你送达民事判决书及缴费通知书,均无法送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及缴费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公告送达,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法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南皮县鸿达汽运服务中心:上诉人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沧州中心支公司、南皮县鸿达汽运服务中心、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方分公司、东港市昌顺达货运服务有限公司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2021)辽06民终1364号】,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辽06民终136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

辽宁省丹东市中级人民法院
王建伟:本院受理原告文山山永固混凝土有限公司与被告文山明瑞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王建伟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云2601民初2147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出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
王进忠、银川市兴庆区漫漫鲜花坊:本院受理原告郑周燕与被告王进忠、银川市兴庆区漫漫鲜花坊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云0114民初2703号案件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你不来本院公告送达,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
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

赵阳、吕春标、詹演明、深圳市顺天航旅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聚和天下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2021)粤03民

间借贷是发生在民事平等主体之间,为了生产生活需要利用其融资快、手续灵活简便的特点互通资金的民事活动。民间借贷在过去的几年里发展迅速,一度泛滥,各种小额贷款公司遍地开花,以借款为名,随意收取高额利息、服务费、保证金、违约金;催贷方式也出现暴力化、组织化、黑社会化现象;网络放款的便利促进了民间借贷普遍化、区域化,造成极大的金融风险,更是影响了社会的和谐与稳定。笔者以为,人民法院在审理各类民间借贷案件时要厘清案件的性质,作出不同的处理。

一、发挥民事审判职能,保护正常的民间借贷行为。

民间借贷是指公民之间、公民与法人之间、公民与其他组织之间的借贷。只要双方当事人意思表示真实即具有法律效力,但利率不得超过法律规定的标准。

近年来,银行信贷投放逐步从风险偏高的民营企业等领域抽身,转而具有政府背景项目的投资、优质企业及个人住房贷款等低风险领域,出现了“融资难、融资贵”的局面。此外,银行贷款还存在申请门槛高,借款人在个人信用、收入、工作、负债等方面必须满足银行的风险控制要求;同时,银行审批贷款申请时,需要参考的因素及需审核的材料很多,具备行放款周期往往较长。相反,具有门槛低、额度高、放款快等特征的私人或者小额贷款公司的借贷,却让人能够轻松地获得比银行更高额度的贷款。

由于民间资本至今并未完全纳入到国家的整体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之中,出于资本的逐利本性及民间投资渠道的缺乏,规模庞大的民间资本也在千方百计四处寻找投资出路,而参与民间借贷则使资金持有者既能短期获取暴利,又能规避工商、税收等部门的监管,这也是民间借贷市场异常活跃的另一重要因素之一。

民间借贷市场供需两旺,国家很有必要进行引导与规范,人民法院作为国家审判机关有责任对正常的民间借贷关系予以保护,并加以规范。

二、发挥民事审判制裁作用,制裁民间借贷中的高利贷行为。

民间借贷的利率超过法定利率,就演变成高利贷,成为某些社会群体牟取暴利的工具,会导致资金从正常的生产经营领域流向民间借贷领域

无论是什么样的销售模式,都要遵守市场秩序,恪守诚实守信的商业道德,切实履行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的义务。

日前,市民谷先生通过微信小程序泡泡玛特抽盒机上的“神秘商店”活动,在选择时抽了99元抽一次,没想到付款时直接跳转到全包,一下子支付2178元。谷先生随即联系泡泡玛特人工客服,但得到的回复是,如果不是质量问题不予退款。谷先生说,“神秘商店”的微信小程序上,有抽一个和全包,在你点“1”的时候,可能你要点好多次才会触发响应,但是在点“全包”的按钮时,只要有手指的一点点边缘触碰到了,就会立马跳出来。谷先生认为这涉嫌诱导消费。

当下,盲盒之风席卷生活的方方面面,“盲盒+X”模式正快速裂变,它作为一个创新的销售形式正由潮玩市场快速

拓展至文具、服装、美妆、数码、考古、食品各个领域。盲盒这种随机化的体验,刺激了用户的复购率,成为当下最热门的营销方法之一。有调查显示,2019年国内盲盒行业市场规模为74亿元,预计2021年将突破百亿元。

但盲盒经济模式的流行也使得消费市场鱼龙混杂,乱象频出,饱受消费者诟病。如有的商家炒作概念,玩噱头,引发消费者冲动购买,助长非理性消费行为。有的利用信息不对称,夸大商品价值,实际与宣传严重不符,甚至销售假劣、“三无”产品,欺骗、诱导消费者。有的在商品销售程序上做手脚,让消费者极易误操作而出现“全包”等现

象。此外,盲盒市场售后服务不到位,消费纠纷难以解决。少数商家不规范的消费行为,虽然赢得了眼前的利益,却丢掉了长远的口碑,损害了消费者的利益,也扰乱了市场正常秩序,不利于行业的健康发展。

2019年火起来盲盒作为一种新的经济模式,需要相关法律法规来进行规范。相关部门应根据新型商业模式的特点,不断完善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依法加强市场监管,及时纠正、打击各种逾越底线的行为,提升盲盒行业规范水平,避免出现无规可循的盲区。

盲盒本身都是商品,经营者必须对

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各一份。原告向本庭提出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陈雪松偿还借款72000元及利息;2.诉讼费、保全费、评估费、及合同约定的费用由被告承担;3.实现陈雪松在我行借个人自助小额借款。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次日(即9月15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审理本案,逾期不到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元氏县人民法院
杨国亮:本院受理原告杨国亮诉被告杨国亮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无法用其他方式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次日(即9月15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审理本案,逾期不到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南鲁山县人民法院
左晓文:本院受理原告张超杰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无法用其他方式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次日(即9月15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审理本案,逾期不到将依法缺席判决。

【内蒙古阿拉善盟阿拉善右旗县人民法院
阿拉善左旗蒙城阿拉善右旗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本院受理原告高凯诉被告武智军、苟吉林、赵亚军与你股权转让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后第3日上午9时1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吉兰泰人民法院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内蒙古阿拉善盟阿拉善右旗县人民法院
陈雪松(公民身份号码:150425197910161473):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什克腾旗支行诉你方金融借

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审判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各一份。原告向本庭提出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陈雪松偿还借款72000元及利息;2.诉讼费、保全费、评估费、及合同约定的费用由被告承担;3.实现陈雪松在我行借个人自助小额借款。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次日(即9月15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审理本案,逾期不到将依法缺席判决。

【内蒙古克什克腾旗县人民法院
黄净:原告陕西长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被告黄净、上海微塔通信科技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案号为(2021)陕0112民初26286号。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审判第二庭开庭审理,逾期将缺席审判。

【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法院
(2021)渝0243民初4315号 张义升:本院受理原告李友仙诉被告张义升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受送达人下落不明,采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诉讼代理人权利义务须知、民事诉讼代理人举证须知、廉政监督卡、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或涉港澳均为满3个月,或涉外为满6个月),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答辩期满后15日内(或涉港澳均为公告送达后的30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遇节假日顺延)上午九时在本院第十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重庆市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将于2021年9月30日10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起至2021年10月1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位于二七区大学南路8号5号楼6层602号(产权证号:1501183544)房产进行公开拍卖活动,详情请关注网址:https://fd.taobao.com/0371/11,户名: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河南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

【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本院于2021年8月26日裁定受理了申请人北京悦中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申请对被申请人西安益华羊绒制品有限公司进行破产清算一案,并指定陕西永嘉信律师事务所担任西安益华羊绒制品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向西安益华羊绒制品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申报债权(申报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秦都区上林路南段西咸金融港4-B2幢8楼;联系人:赵赵辉;18681868027;王乔;17792429877)说明债权的数额和有无财产担保,并提供证明材料。逾期申报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五十六条的规定处理。对西安益华羊绒制品有限公司的其他民事执行程序依法中止执行,申请执行人可凭生效的法律文书向破产管理人申报债权。该公司的债务人或者第三人应向破产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于2021年8月11日上午10时在本院民事法庭召开。

【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年5月12日,本院根据洛东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东莞圣泽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的申请,裁定受理了洛阳筑影电影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筑影公司)破产清算一案。经审理查明,筑影公司目前所有的破产财产仅剩尚未领取的拆迁补偿款4568881元。截至2021年7月23日,筑影公司破产清算案件中申报债权总额为人民币26735716.02元,经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核查,无异议债权金额为6095851.46元。本院认为,筑影公司已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条、第一百零七条的规定,本院于2021年8月11日裁定宣告洛阳筑影电影院有限公司破产。

【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人民法院
本院于2021年8月4日裁定受理咸宁嘉洪电动车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咸宁嘉洪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于同日指定田本众和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咸宁嘉洪公司的债权人应于2021年11月29日前,向咸宁嘉洪公司管理人申报债权。未在上述期间申报债权的,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但此前已进行过分配的财产无权要求重新分配,同时要承担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未依法申报的,不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程序行使权利。咸宁嘉洪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资产持有人应当向咸宁嘉洪公司管理人清偿债务或者交付财产。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将于2021年12月14日9时以网络方式召开,通过“破票子一键参与一体化管理平台”会议直播方式进行。依法申报的债权人,有权参加债权人会议。

【湖北省咸宁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告

人民法院报2021年9月15日(总第8503期)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
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各一份。原告向本庭提出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陈雪松偿还借款72000元及利息;2.诉讼费、保全费、评估费、及合同约定的费用由被告承担;3.实现陈雪松在我行借个人自助小额借款。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次日(即9月15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审理本案,逾期不到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元氏县人民法院
杨国亮:本院受理原告杨国亮诉被告杨国亮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无法用其他方式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次日(即9月15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审理本案,逾期不到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南鲁山县人民法院
左晓文:本院受理原告张超杰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无法用其他方式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次日(即9月15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审理本案,逾期不到将依法缺席判决。

【内蒙古阿拉善盟阿拉善右旗县人民法院
阿拉善左旗蒙城阿拉善右旗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本院受理原告高凯诉被告武智军、苟吉林、赵亚军与你股权转让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后第3日上午9时1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吉兰泰人民法院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内蒙古阿拉善盟阿拉善右旗县人民法院
陈雪松(公民身份号码:150425197910161473):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什克腾旗支行诉你方金融借

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审判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各一份。原告向本庭提出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陈雪松偿还借款72000元及利息;2.诉讼费、保全费、评估费、及合同约定的费用由被告承担;3.实现陈雪松在我行借个人自助小额借款。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次日(即9月15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审理本案,逾期不到将依法缺席判决。

【内蒙古克什克腾旗县人民法院
黄净:原告陕西长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被告黄净、上海微塔通信科技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案号为(2021)陕0112民初26286号。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审判第二庭开庭审理,逾期将缺席审判。

公告

送达破产文书

本院于2021年8月26日裁定受理了申请人北京悦中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申请对被申请人西安益华羊绒制品有限公司进行破产清算一案,并指定陕西永嘉信律师事务所担任西安益华羊绒制品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向西安益华羊绒制品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申报债权(申报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秦都区上林路南段西咸金融港4-B2幢8楼;联系人:赵赵辉;18681868027;王乔;17792429877)说明债权的数额和有无财产担保,并提供证明材料。逾期申报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五十六条的规定处理。对西安益华羊绒制品有限公司的其他民事执行程序依法中止执行,申请执行人可凭生效的法律文书向破产管理人申报债权。该公司的债务人或者第三人应向破产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于2021年8月11日上午10时在本院民事法庭召开。

【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年5月12日,本院根据洛东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东莞圣泽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的申请,裁定受理了洛阳筑影电影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筑影公司)破产清算一案。经审理查明,筑影公司目前所有的破产财产仅剩尚未领取的拆迁补偿款4568881元。截至2021年7月23日,筑影公司破产清算案件中申报债权总额为人民币26735716.02元,经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核查,无异议债权金额为6095851.46元。本院认为,筑影公司已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条、第一百零七条的规定,本院于2021年8月11日裁定宣告洛阳筑影电影院有限公司破产。

【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人民法院
本院于2021年8月4日裁定受理咸宁嘉洪电动车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咸宁嘉洪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于同日指定田本众和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咸宁嘉洪公司的债权人应于2021年11月29日前,向咸宁嘉洪公司管理人申报债权。未在上述期间申报债权的,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但此前已进行过分配的财产无权要求重新分配,同时要承担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未依法申报的,不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程序行使权利。咸宁嘉洪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资产持有人应当向咸宁嘉洪公司管理人清偿债务或者交付财产。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将于2021年12月14日9时以网络方式召开,通过“破票子一键参与一体化管理平台”会议直播方式进行。依法申报的债权人,有权参加债权人会议。

【湖北省咸宁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将于2021年9月30日10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起至2021年10月1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位于二七区大学南路8号5号楼6层602号(产权证号:1501183544)房产进行公开拍卖活动,详情请关注网址:https://fd.taobao.com/0371/11,户名: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河南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

【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本院于2021年8月26日裁定受理了申请人北京悦中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申请对被申请人西安益华羊绒制品有限公司进行破产清算一案,并指定陕西永嘉信律师事务所担任西安益华羊绒制品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向西安益华羊绒制品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申报债权(申报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秦都区上林路南段西咸金融港4-B2幢8楼;联系人:赵赵辉;18681868027;王乔;17792429877)说明债权的数额和有无财产担保,并提供证明材料。逾期申报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五十六条的规定处理。对西安益华羊绒制品有限公司的其他民事执行程序依法中止执行,申请执行人可凭生效的法律文书向破产管理人申报债权。该公司的债务人或者第三人应向破产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于2021年8月11日上午10时在本院民事法庭召开。

【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年5月12日,本院根据洛东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东莞圣泽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的申请,裁定受理了洛阳筑影电影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筑影公司)破产清算一案。经审理查明,筑影公司目前所有的破产财产仅剩尚未领取的拆迁补偿款4568881元。截至2021年7月23日,筑影公司破产清算案件中申报债权总额为人民币26735716.02元,经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核查,无异议债权金额为6095851.46元。本院认为,筑影公司已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条、第一百零七条的规定,本院于2021年8月11日裁定宣告洛阳筑影电影院有限公司破产。

【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人民法院
本院于2021年8月4日裁定受理咸宁嘉洪电动车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咸宁嘉洪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于同日指定田本众和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咸宁嘉洪公司的债权人应于2021年11月29日前,向咸宁嘉洪公司管理人申报债权。未在上述期间申报债权的,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但此前已进行过分配的财产无权要求重新分配,同时要承担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未依法申报的,不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程序行使权利。咸宁嘉洪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资产持有人应当向咸宁嘉洪公司管理人清偿债务或者交付财产。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将于2021年12月14日9时以网络方式召开,通过“破票子一键参与一体化管理平台”会议直播方式进行。依法申报的债权人,有权参加债权人会议。

公告

送达破产文书

本院于2021年8月26日裁定受理了申请人北京悦中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申请对被申请人西安益华羊绒制品有限公司进行破产清算一案,并指定陕西永嘉信律师事务所担任西安益华羊绒制品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向西安益华羊绒制品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申报债权(申报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秦都区上林路南段西咸金融港4-B2幢8楼;联系人:赵赵辉;18681868027;王乔;17792429877)说明债权的数额和有无财产担保,并提供证明材料。逾期申报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五十六条的规定处理。对西安益华羊绒制品有限公司的其他民事执行程序依法中止执行,申请执行人可凭生效的法律文书向破产管理人申报债权。该公司的债务人或者第三人应向破产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于2021年8月11日上午10时在本院民事法庭召开。

【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年5月12日,本院根据洛东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东莞圣泽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的申请,裁定受理了洛阳筑影电影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筑影公司)破产清算一案。经审理查明,筑影公司目前所有的破产财产仅剩尚未领取的拆迁补偿款4568881元。截至2021年7月23日,筑影公司破产清算案件中申报债权总额为人民币26735716.02元,经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核查,无异议债权金额为6095851.46元。本院认为,筑影公司已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条、第一百零七条的规定,本院于2021年8月11日裁定宣告洛阳筑影电影院有限公司破产。

【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人民法院
本院于2021年8月4日裁定受理咸宁嘉洪电动车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咸宁嘉洪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于同日指定田本众和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咸宁嘉洪公司的债权人应于2021年11月29日前,向咸宁嘉洪公司管理人申报债权。未在上述期间申报债权的,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但此前已进行过分配的财产无权要求重新分配,同时要承担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未依法申报的,不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程序行使权利。咸宁嘉洪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资产持有人应当向咸宁嘉洪公司管理人清偿债务或者交付财产。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将于2021年12月14日9时以网络方式召开,通过“破票子一键参与一体化管理平台”会议直播方式进行。依法申报的债权人,有权参加债权人会议。

【湖北省咸宁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将于2021年9月30日10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起至2021年10月1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位于二七区大学南路8号5号楼6层602号(产权证号:1501183544)房产进行公开拍卖活动,详情请关注网址:https://fd.taobao.com/0371/11,户名: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河南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

【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本院于2021年8月26日裁定受理了申请人北京悦中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申请对被申请人西安益华羊绒制品有限公司进行破产清算一案,并指定陕西永嘉信律师事务所担任西安益华羊绒制品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向西安益华羊绒制品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申报债权(申报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秦都区上林路南段西咸金融港4-B2幢8楼;联系人:赵赵辉;18681868027;王乔;17792429877)说明债权的数额和有无财产担保,并提供证明材料。逾期申报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五十六条的规定处理。对西安益华羊绒制品有限公司的其他民事执行程序依法中止执行,申请执行人可凭生效的法律文书向破产管理人申报债权。该公司的债务人或者第三人应向破产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于2021年8月11日上午10时在本院民事法庭召开。

【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年5月12日,本院根据洛东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东莞圣泽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的申请,裁定受理了洛阳筑影电影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筑影公司)破产清算一案。经审理查明,筑影公司目前所有的破产财产仅剩尚未领取的拆迁补偿款4568881元。截至2021年7月23日,筑影公司破产清算案件中申报债权总额为人民币26735716.02元,经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核查,无异议债权金额为6095851.46元。本院认为,筑影公司已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条、第一百零七条的规定,本院于2021年8月11日裁定宣告洛阳筑影电影院有限公司破产。

【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人民法院
本院于2021年8月4日裁定受理咸宁嘉洪电动车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咸宁嘉洪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于同日指定田本众和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咸宁嘉洪公司的债权人应于2021年11月29日前,向咸宁嘉洪公司管理人申报债权。未在上述期间申报债权的,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但此前已进行过分配的财产无权要求重新分配,同时要承担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未依法申报的,不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程序行使权利。咸宁嘉洪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资产持有人应当向咸宁嘉洪公司管理人清偿债务或者交付财产。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将于2021年12月14日9时以网络方式召开,通过“破票子一键参与一体化管理平台”会议直播方式进行。依法申报的债权人,有权参加债权人会议。